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5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8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2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3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0
议案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1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2
议案八：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3
议案九：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4
议案十：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5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相关事宜的议案	36
议案十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8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和复印件，以便验证入场。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

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二、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准备好健康码等健康证明，自备口罩，并配合会议现场测量体温等防疫工作。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2日14时00分

(二)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1楼报告厅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2日

至2021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周德胜先生

三、 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介绍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和会议议程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1 选举周德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邓闰陆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赫崇飞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4 选举史继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5 选举王俊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6 选举王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1 选举杜臣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朱建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孙蔓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六) 独立董事代表就2020年度工作进行述职
- (七)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及提问
- (八)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九)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十) 投票、计票，休会5-10分钟
- (十一) 复会，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二)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三)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四)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五)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各位股东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出谋划策，做出了积极贡献。现根据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制完成《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实施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的开展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强化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和科学决策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一、2020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在疫情和政策的双重影响下,医药行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一方面,新冠肺炎疫情给企业带来成本上涨、人员短缺、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等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一系列医药调控政策的密集出台,加快了医药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医药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挑战空前。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按照既定经营目标和计划,积极应对外部不利影响,主动求变,灵活经营,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2020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6,205.30万元,同比增长4.50%;净利润7,098.94万元,同比增长41.13%;归母净利润7,556.54万元,同比增长41.09%。

年度内取得的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1、首个国产丙肝泛基因型全口服治疗方案获批上市,并列入国家医保目录

公司产品凯力唯®和赛波唯®分别于2020年2月和3月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注册批件》,二者联用的“凯因方案”可治疗初治或干扰素经治的基因1型、2型、3型、6型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覆盖我国所有主要基因型,打破了国外医药企业对国内丙肝治疗药物的垄断局面,实现进口替代。2020年12月,通过医保谈判,凯力唯®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年)》,将为公司创新药销售带来推动作用。

2、公司研发项目注册申报取得多项里程碑成果:

- (1) 2月, 1类新药盐酸可洛派韦胶囊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
- (2) 3月, 索磷布韦片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 为国内第一家。
- (3) 9月, 索磷布韦片获得补充申请批件, 通过一致性评价, 进入《中国药品上市目录集》, 系国内首家。
- (4) 10月, 重组人干扰素 α 2b注射液和重组人干扰素 α 2b阴道泡腾片质量标准提升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 批准后的质量标准与《欧洲药典》相当。

二、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德胜	否	5	5	3	0	0	否	4
邓闰陆	否	5	5	3	0	0	否	4
赫崇飞	否	5	5	3	0	0	否	4
史继峰	否	5	5	3	0	0	否	4
王俊峰	否	5	5	3	0	0	否	4
王鹏	否	5	5	3	0	0	否	4
杜臣	是	5	5	3	0	0	否	4
张丽萍	是	5	5	3	0	0	否	4
马宁宁	是	5	5	3	0	0	否	4

(二)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度, 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1	四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4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浮动薪酬考核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四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3、《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涉及

			<p>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聘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及主承销商的议案》</p> <p>10、《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情况的议案》</p> <p>1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近三年（2017 年-2019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3、《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4、《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5、《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6、《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7、《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8、《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9、《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0、《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1、《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	--	--	--

			<p>22、《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3、《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4、《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5、《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草案）〉的议案》</p> <p>26、《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7、《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p> <p>28、《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投资协议特殊权利条款处理事宜的议案》</p> <p>2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四届十四次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p>1、《关于公司控制权归属确认的议案》</p> <p>2、《关于追认公司与潘海共同投资的议案》</p> <p>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四届十五次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8 日	<p>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5	四届十六次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p>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1	2019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
2	2020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3、《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涉及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事项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9、《关于公司聘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

			<p>荐人及主承销商的议案》</p> <p>10、《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情况的议案》</p> <p>11、《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2、《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3、《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4、《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5、《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6、《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7、《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8、《关于制定〈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9、《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投资协议特殊权利条款处理事宜的议案》</p>
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9 日	<p>1、《关于公司控制权归属确认的议案》</p> <p>2、《关于追认公司与潘海共同投资的议案》</p> <p>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4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3 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p>

（四）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各专门委

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各委员会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1	审计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0年2月14日	1、《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0年9月8日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提名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0年2月14日	1、《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0年2月14日	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浮动薪酬考核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

身的专业知识，按照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对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经济形势严峻复杂，行业政策调整和疫情常态化的影响将逐渐显现，实现成熟产品和刚刚商业化产品的销售提速、创新药研发的快速推进仍是公司 2021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2021 年度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

1、全力推进新产品市场推广和销售，扩大成熟产品销售规模

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推进新产品医保政策、门特门慢政策、双通道 DTP 药房的终端覆盖，以自建队伍为主的方式，快速推进新产品销售。积极应对国家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根据各成熟产品市场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市场活动和推广策略，保持市场份额。

2、扎实推进创新药的研发，增强竞争力

公司依托四个核心技术平台，通过项目管理的方式加快推进乙肝和流感领域治疗药物的研究，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创新性研发能力，加强项目立项评估、知识产权体系建设、药物发现研究、研发管理等方面的规模化和体系化，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履行上市公司义务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及时、公平、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等重要信息；同时，积极与市场进行沟通，维护和广大投资者的良好关系，传递公司价值。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各位监事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出谋划策，做出了积极贡献。现根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编制完成《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二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日常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现将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0年度，监事会共召开3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各项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1	四届八次	2020年2月14日	1、《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四届九次	2020年4月3日	1、《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确认最近三年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情况的议案》 3、《关于公司聘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及主承销商的议案》
3	四届十次	2020年9月8日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全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均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意见客观公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关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0年，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检查，认为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

监事会认为：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经营，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谋求个人利益，未发生有损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1年，监事会将继续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从切实保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出发，忠于职责，持续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更好地发挥监督责任与职责。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管理层、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现形成《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根据对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成果的总结，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附件三。

另外，董事会在分析 2020 年度经营成果的基础上，根据行业发展、市场状况、内部经营及管理团队努力程度等因素，对下一年财务状况进行了分析、梳理，并形成《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三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根据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86,205.30	82,492.48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6.54	5,355.65	4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2.25	10,294.37	2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44	34.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33	7.87	增加1.46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	117,219.51	105,251.52	1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71.72	77,215.18	9.79

二、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总资产	117,219.51	105,251.52	11.37
流动资产	79,271.67	71,294.24	11.19
非流动资产	37,947.84	33,957.28	11.75
固定资产	16,368.20	15,423.10	6.13
总负债	31,856.04	28,066.98	13.50
流动负债	24,984.53	23,413.23	6.71
非流动负债	6,871.51	4,653.75	47.66
所有者权益	85,363.47	77,184.54	10.6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 者权益	84,771.72	77,215.18	9.79
实收资本	12,736.84	12,736.84	
资本公积	54,005.07	54,005.07	
盈余公积	3,011.90	2,115.57	42.37

1、总资产较上年增加 11,967.99 万元，流动资产增加 7,977.43 万元、非流动资产增加 3,990.56 万元；

2、流动资产较上年增加 7,977.43 万元，主要是：应收账款较上年增长 5,075.59 万元，应收票据较上年下降 7,621.05 万元；存货较上年增长 3,707.13 万元，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6,139.75 万元；

3、非流动资产增加 3,990.56 万元，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增加 3,495.02 万元以及在建工程较上年增加 344.83 万元；

4、负债总额较上年增加 3,789.06 万元，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 1,571.30 万元、非流动负债增加 2,217.76 万元；

5、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1.30 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增加 2,187.37 万元；应交税费下降 184.85 万元；

6、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8,178.93 万元，主要是：未分配利润增加 6,660.21 万元，盈余公积增加 896.33 万元。

(二) 利润情况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6,205.30	82,492.48	4.50
营业成本	11,151.72	10,373.52	7.50
销售费用	51,674.87	50,792.95	1.74
管理费用	8,613.53	10,506.30	-18.02
研发费用	5,642.42	3,538.18	59.47
财务费用	-562.50	-362.26	不适用
利润总额	8,781.23	6,716.06	30.75
净利润	7,098.94	5,029.91	4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6.54	5,355.65	41.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30.00	-2,146.64	129.35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26.54	7,502.29	-7.67
少数股东损益	-457.60	-325.73	不适用
每股收益 (元/股)	0.59	0.44	34.09
净资产收益率 (%)	9.33	7.87	增加1.46个百分点

1、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3,712.82 万元，主要系金舒喜产品销售增长所致；

2、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92 万元，2020 年度同比增长 1.74%，增长比例低于营业收入增长比例，基本稳定。

3、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892.77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度发生股权激励费用而本报告期未发生、且本报告期中介机构费用增长所致；

4、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104.24 万元，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多、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 2020 年度同比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通知存款利息增多所致；

6、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2,065.17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0.75%。

（三）现金流量情况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3,142.25	10,294.37	2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7,851.35	-4,752.7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848.15	4,721.05	-82.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39.75	10,262.69	-40.1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7.6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与客户结算更多采用电汇方式，且严格控制银行承兑汇票的收取比例；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变动原因主要是：2020 年度新增投资联营企业杭州先为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以及子公司北京凯因格领生物有限公司投资银川杏树林互联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流量同比下降 82.0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母公司增资而本报告期未发生相应业务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122.9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投资所致。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四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的基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照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依据公司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宏观环境、行业趋势、市场状况，以 2021 年度销售预算为起点，统筹安排成本预算、费用预算、投资预算等，形成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1. 公司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4. 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5.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价格能在预算价格的合理范围内波动；
6. 公司的营销计划、生产管理计划、研发计划、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进行；
7.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的原则

本公司预算编制遵循统筹兼顾的原则，将收入、成本、费用、投资、筹资等纳入预算体系，兼顾当期效益与未来发展。

四、2021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2021 年，经济形势严峻复杂，行业政策调整和疫情常态化的影响将逐渐显现，实现成熟产品和刚刚商业化产品的销售提速、创新药研发的快速推进仍是公司 2021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公司将继续提升队伍建设、加强业务流程落地、提高管理效率，保证 2021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的实现。

五、2021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营业收入 11.2 亿元

净利润 9,90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0 万元

六、特别说明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环境、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市场变化、公司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9,633,207.53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8,963,320.75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2,227,060.28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69,828,42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474,263.3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33.71%。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六

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在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董事邓闰陆先生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其自 2008 年加入公司担任董事至今，为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8 万元/年（含税）；除此之外，其他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3、独立董事津贴为 14.4 万元/年（含税）。

二、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及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八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公司章程内容发生变动，现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变动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1-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关联股东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十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关联股东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十一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进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或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离职员工或放弃参与员工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9)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关联股东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卓尚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议案十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拟由 9 名董事组成，现拟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共 6 人；

2、选举周德胜先生、邓闰陆先生、赫崇飞先生、史继峰先生、王俊峰先生、王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五，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本议案需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五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德胜，男，197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被评为“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2015 年入选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2016 年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大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外资管理处；199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担任投资主管；1999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历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08 年 8 月起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邓闰陆，男，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12 月至 1987 年 11 月就职于东电二公司；1987 年 11 月至 1996 年 3 月就职于大连电力经济管理学校，担任团委书记、校办主任；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副主任；1999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副总经理；2008 年 8 月起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赫崇飞，男，1969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3 月就职于辽宁省食品进出口公司；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中辽国际大连分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新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主管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大连国际国合嘉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预算管理，会计审核；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凯因生物，担任财务总监；2008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史继峰，男，1974 年出生，中国药科大学药剂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 年因参与“病毒性肝炎治疗新靶点、新策略”项目获得教育部颁发的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华东医药，担任助理研究员；2003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国家药品审评中心；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复星医药，担任资深研究员；2017 年 1 月起至今，

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俊峰，男，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市光华木材厂，担任化学工程师；1997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就职于联想集团，担任大客户部助理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0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1 年 7 月起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鹏，男，1981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亚洲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内审及风控主管；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拜耳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风控及合规主管；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达芙妮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内审高级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审计副总裁；2019 年 1 月起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议案十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拟由 9 名董事组成，现拟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共 3 人；

2、选举杜臣先生、朱建伟先生、孙蔓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六，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本议案需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选举。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附件六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杜臣，男，196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2 月至 1991 年 11 月就职于黑龙江省依兰糖厂，担任车间主任、调度室主任；1991 年 12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职于唐山市冀东制药厂，担任企管规划处处长、调度长；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北京宝树堂制药厂，担任厂长；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四环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西双版纳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9 月，就职于华颐药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至 2021 年 1 月就职于伟事达中国有限公司；2020 年 3 月起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建伟，男，1956 年出生，讲席教授，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药学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遗传博士，美国 Hood 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美国国籍，拥有中国长期居留权。1991 年 9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哈佛医学院、Joslin 糖尿病研究所担任高级研究员；1997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美国 Frederick 国家癌症实验室技术运行总监；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院长。2012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现担任细胞工程抗体药物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首席科学家，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蔓莉，女，1970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副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担任讲师；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于英国卡迪夫大学，访问学者；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先后担任认证办公室主任、认证办公室主任、本科项目主任、院长助理；200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担任副教授。现任科顺防水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